目录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	2	,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各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名单	. 11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 前言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双高计划")提出, "聚焦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重点支持一批优质高职学校和专业群率 先发展"。高水平专业群是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的关键所在,专业群 外部对接产业链或岗位群需求,内部促进专业协作、资源共享,与学 校改革发展定位密切相关,关系到人才培养与社会服务的方向性和有 效性。如何立足学校实际,面向区域性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创新高 水平专业群建设路径,是高水平高职学校办学特色、办学水平和办学 效益的集中体现。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条 为切实加强校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使专业群更好地对接产业,培养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特制定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
- 第二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是对学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和发展规划提供指导性建议、建设性意见和方案的学术机构。
- 第三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应依据国家教育方针和相关文件 规定,对学校专业群的建设规划、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教学质量监控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指导和方案,确保专业群建设更好地适应 发展需求。

第二章 组织

- **第四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是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的下设机构。成员由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授予聘书。
- 第五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以校级高水平专业群为单位 分别设立,并开展相关活动。
- 第六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一般由 9-11 名人员组成。设主任委员 1 名, 副主任委员 2 名, 委员若干名, 秘书长 1 名。
- 1.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由校内系部负责人、专业群负责人、专业骨干教师、教学管理人员,校外该专业领域专家(高校专家、企业技术人员、行业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
- 2. 主任委员由系(部)负责人担任,副主任委员由校外委员担任。 校外委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
- 第七条 委员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热心职业教育的专业建设,工作认真负责,现从事本专业领域的教学、管理或技术工作,并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原则上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高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年龄 60 周岁以下。行业企业专家无高级职称或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则应为从事与专业群专业密切相关岗位的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在本专业领域连续工作五年及以上。
- 第八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由各专业群所在系(部)推荐,由教务处提交教学工作委员会审核、院长办公会审议、党委会审定通过后,由学院颁发聘书,聘书发放由人事处负责。每届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根据实际情况可在任期内对委员名单作调整。

第九条 各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分别设在各系(部) 办公室,由秘书长负责相关日常事务工作。

第三章 职责

- 第十条 专业群建设及发展规划。组织专业群建设、改革、发展的研究,讨论本专业群在地方经济建设和企业行业中的新发展、新动向、新课题,对专业群的建设方案、发展规划和专业设置调整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参与专业群发展规划及专业设置调整论证。
- 第十一条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定期开展专业群人才培养工作咨询研讨会,对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构建与调整、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课程体系与标准建设、教学改革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参与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论证。
- 第十二条师资队伍建设。对专业群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双师素质教师的培养、教师新技术培训、实践能力提升等方面提出指导意见和建议。
- 第十三条 实习实训条件建设。指导专业群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 参与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规划、实习实训室建设方案的论证和校外实 训基地遴选。
 - 第十四条 指导专业群开展社会服务。
- 第十五条 对专业办学水平进行诊断评价,指导专业群开展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工作。
 - 第十六条 审议委员会提出的其他议项。

第四章 议事规程

第十七条 各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应每学期组织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必要时可临时召开会议。会议原则上由主任委员召集,主任委员因故不能召集的,可委托副主任委员召集。委员原则上应出席会议,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需事先向主任委员请假。委员会秘书长负责组织会议和协调起草会议主题、议程和各事项的会议材料。

第十八条 委员会表决可采取会议投票、会议举手表决、实名通讯 表决等方式。对重要事项表决前,应召开会议充分酝酿讨论。参加表 决的人数须达到全体委员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表决结 果有效;获得参加表决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的,表决结果通过。

第十九条 根据工作需要,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可适当增加列席 人员参加会议,列席人员不具有表决权。

第二十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在主任委员主持下、由全体委员讨论制定,各专业群所属系部负责实施。

第二十一条各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应建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材料的档案:

- (1) 指导委员会委员信息表;
- (2) 指导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
- (3) 每次活动记录材料及总结;
- (4) 指导委员会建议采纳、实施主要成果记录(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修订,课程内容调整等);

(5) 其它相关材料。

第二十二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应建立与校外委员定期联系制度,定期向校外委员通报专业群建设情况,听取委员们对专业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并通过校外委员联系其所在的工作单位,组织与行业、企业的交流活动,了解相关专业发展和岗位对人才需求的新动向。

第二十三条 委员会活动经费从专业建设经费中列支。

第五章 待遇

第二十四条 校外委员待遇

- 1. 根据受聘委员本人的意愿,学院可同时聘任其为相应专业群的兼职教师。
- 2. 受聘委员可协商利用本校的教学资料和教学设备,开展科研和培训工作。
 - 3. 受聘委员通过校企合作, 共同研制和开发新产品。
- 4. 受聘委员所在的企事业单位优先确定为本专业的校外实习基地。
 - 5. 受聘委员所在的企事业单位可优先挑选本校毕业生。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实施,<u>由学校授权</u>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_____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专家姓名			所在	単位		
职称/职务			常住地区			
出生年月			性	别		
联系电话			电子	邮箱		
拟任职	□主任 □副主任 □委员		专	- 业		
	所属行业					
 委员所在单位	行业地位		500 强 大型企业 区域中等2		□省、	龙头企业 区域领导企业 区域一般企业
情况简介(行业企	主要业务					
业专家委员填写)	 员工数			年营业		
	主 要 工作岗位			年净	刊润	
委员近五年 工作情况介绍		· 员的工作、	科研、『	项目经历	万及行业	影响力等情况)

系部		
推荐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教学工作委员会		
(教务处)		
审核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学校		
 审批意见		
1 4,0,0,7		
	盖章:	年月日

备注: 需提交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纸质复印件一份及 pdf 扫描件。

附件 2. ____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称/职务	委员会职务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邮箱
1							
2							
3							
4							
5							
6							
7							
8							
9							

附件 3. _____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活动纪录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活动主题			
参与活动人员			
活动负责人		活动记录人	
活动纪录:			
	Γ		
专家签名:			

注:请将活动相片、过程材料、结论性材料附后。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各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名单

1.建设工程管理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1 名)	扶国
副主任委员(2名)	黄鹄、卢利
秘书长(1 名)	冯川萍
委员 (3-5 名)	曾浩、钟庆红、黄进禄、吴桃春、谭小燕
指导委员会名单(所有人名	冯川萍、卢利、扶国、吴桃春、钟庆红、黄进禄、黄鹄、
单,请按笔画顺序排)	曾浩、谭小燕

2.石油化工技术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1名)	董利
副主任委员(2名)	陈少峰、陈世泰
秘书长(1 名)	张燕
委员 (3-5 名)	车文成、王春晓、王丹菊
指导委员会名单(所有人	车文成、王丹菊、王春晓、陈少峰、陈世泰、张燕、董
名单,请按笔画顺序排)	利

3.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1名)	柯春媛
副主任委员(2名)	陈浩、徐鑫
秘书长(1 名)	张耿锋
委员 (3-5 名)	张学平、尹智、江静、朱曼婷、刘涛
指导委员会名单(所有人	柯春媛、尹智、朱曼婷、刘涛、江静、张学平、张耿锋、
名单,请按笔画顺序排)	陈浩、徐鑫

4.电气自动化技术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1名)	王开
副主任委员(2名)	王忠勇、王广宁
秘书长(1 名)	赖辉
委员 (3-5 名)	李志海、蓝月华、曾宪桥、陆叶、梁宇明
指导委员会名单(所有人	王开、王忠勇、王广宁、李志海、陆叶、梁宇明、曾宪
名单,请按笔画顺序排)	桥、蓝月华、赖辉

5.计算机应用技术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1名)	周洁文
副主任委员(2名)	周春、龚建锋
秘书长(1 名)	张劲勇
委员 (3-5 名)	沈大旺、陈桥君、付玉珍、黄世旭(企业)、李仕汉(企
安贝(5-5 石)	业)
指导委员会名单(所有人	付玉珍、李仕汉、沈大旺、张劲勇、陈桥君、周春、周
名单,请按笔画顺序排)	洁文、黄世旭、龚建锋

6.食品检验检测技术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1名)	张榕欣
副主任委员(2名)	刘影、陈晓南
秘书长(1 名)	左映平
委员 (3-5 名)	孙国勇、唐灵香、胡月、陈长松、徐宗恒
指导委员会名单(所有人	左映平、孙国勇、刘影、陈晓南、陈长松、张榕欣、胡
名单,请按笔画顺序排)	月、徐宗恒、唐灵香